合同主要条款

（此合同条款为参考条款，采购人可与中标供应商协商调整部分条款）

甲方：延安大学

乙方：

根据《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国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的相关规定，经甲乙双方协商，就延安大学新校区学生公寓床品改造达成协议如下：

1.合同概况

1.1合同内容：

1.2合同总价款：

合同价格为含税价，供应商提供服务所需的货物及所发生的一切税费（包括增值税）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。

2.采购内容及要求

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： 新校区部分学生公寓宿舍共329间上床下桌4人/间改造为架子床6人/间。

3.实施地点及供货期

3.1实施地点： 延安大学新校区学生公寓

3.2交货期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

4.支付方式：项目验收合格后30日内全额支付；

5.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：

5.1通过观察，测量，符合技术要求；

5.2改造后宿舍床品摆放整齐统一，宿舍卫生环境恢复至改造前标准；

5.3将拆卸的床品搬迁至指定位置，规范摆放；

5.4改造后的床品牢固，无摇晃、摆动等现象。

5.5对床品外观需要喷漆的部分按技术要求进行喷漆，入住前不能有明显油漆味。

6.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：一年

7.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：完全属于采购人

8.履约验收时间：自供应商提出申请之日起7日

9.甲方的责任和义务

（1）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，拥有监管权。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。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，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。

（2）在双方约定的情况下，甲方有权对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出现的过失进行处罚，扣减一定的服务费用。

（3）负责检查监督乙方服务工作的实施的执行情况。

（4）根据本合同规定，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。

（5）国家法律、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。

10.乙方的责任和义务

（1）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费用。

（2）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。

（3）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，接受甲方的监督。

（4）国家法律、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。

11.附则

11.1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，达成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11.2本合同一式4份，甲方2份，乙方2份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甲方（盖章）：  法定代表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  授权代理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  单位地址：  邮政编码：  联系电话：  传 真：  电子信箱：  开户银行：  帐 号： | 乙方（盖章）：  法定代表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  授权代理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  单位地址：  邮政编码：  联系电话：  传 真：  电子信箱：  开户银行：  帐 号： |